附件2：

**疫情防控考生承诺书**

本人（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 身份证号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）是参加阜南县2022年公开引进（调入）县外在编在职教师资格复审的考生。本人已阅读并理解《疫情防控须知》，愿意遵守相关疫情防控规定，按照对自己负责、对他人负责的原则，承担社会疫情防控责任，并承诺如下：

1.本人在资格复审前不属于集中隔离医学观察期、居家健康监测期人群。

2.本人在资格复审前7天内自行测量体温，自我监测健康状况，保证体温低于37.3℃、个人健康情况正常。

3.我一旦发现自己有不舒服、发热、干咳等症状时，第一时间向工作人员报告。

4.如我在资格复审过程中有发烧（超过37.3℃）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状，遵循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否则放弃资格复审资格，并由疫情防控人员进行处理。

本人自愿承诺，以上情况如有瞒报、谎报，造成新冠肺炎疫情在资格复审期间传播的，一经查实，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。

考生本人签字：

填写时间： 年 月 日